**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区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质量立区战略和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管规划、计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本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本区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实施和指导本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依法对价格活动进行监督检查，规范市场价格秩序。对违反价格管理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处理价格举报、投诉。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5、负责本区反垄断统一执法。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6、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工作。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承担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7、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区质量发 展的制度措施，统筹本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依法监督管理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工作，组织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8、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检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并实施监督。

9、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 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 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特种设备一般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本区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天津市西青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1、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本区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检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定期发布相关信息。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的监督管理。负责食盐生产及经营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2、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落实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3、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建立标准实施信息 反馈和评估机制并组织实施。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各类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相关工作。负责商品条码管理工作。

14、负责本区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测检验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本区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5、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负责组织实施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16、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管理政策和制度。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17、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18、负责本区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新闻宣传、教育培训、对外合作交流和信息发布工作。

19、负责本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0、配合有关部门推动招商引资工作。

21、负责区市场监管体系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2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3、职能转变。

（1）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本区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实施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名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办法，对标国际提高本区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发展。

（2）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业制度改革，全面落实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3）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24、有关职责分工

（1）与公安西青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公安西青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司法刑事工作衔接制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现有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交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做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局做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予以协助配合。

（2）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一是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负责我区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二是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负责我区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品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三是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管理合力。

（3）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一是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我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本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通过对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发现可能存在风险隐患的，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市场监督管理局，并报告区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组织开展进一步调查。二是区委健康委员会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及时反馈食品安全标准修订机关。

（4）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区发改委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负责粮食生产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区发改委负责粮食（含食用油）收购、储存、运输环节和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中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粮食（含食用油）进入批发、零售市场和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5）与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有关的职责分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及检查和处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内设14个职能科室；下辖1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64.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2.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3.59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16.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61.92万元。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收支总预算5,664.81万元。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5,664.8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5,664.8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5,664.8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基本支出5,604.81万元，占98.94%；项目支出60.00万元，占1.0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5,664.8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64.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财政结转结余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664.8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16.86万元 ；教育支出2.44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3.59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261.92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64.81万元(上年5570.0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

**（二）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816.8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13.0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4,816.86万元，包括：“行政运行（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4,756.86万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社保、公积金及公用经费等。；“市场秩序执法（项）”60.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类项目使用，包括抽检等。。

2、“教育支出（类）”2.44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0.2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进修及培训（款）”2.44万元，包括：“培训支出（项）”2.44万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培训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83.59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3.9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583.59万元，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9.7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49.23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4.61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261.9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14.5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61.92万元，包括：“行政单位医疗（项）”218.27万元，主要用于正常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43.6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604.81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54.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预算相应发生变动。其中：人员经费 4,720.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884.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34.5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2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增加。

具体情况：

一、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0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二、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4.5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4.5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2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三、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安排公务接待费用预算。。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884.56万元，包括办公费86.45万元、水费13.56万元、电费20.34万元、邮电费13.56万元、取暖费33.99万元、物业管理费177.79万元、差旅费13.66万元、维修(护)费13.56万元、培训费2.44万元、委托业务费2.40万元、工会经费57.47万元、福利费36.8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99.1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7.4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1.47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1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0万元。主要项目是：基层所物业服务110万元，采购复印纸等货物2.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3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0。单价（账面原值）100万以上的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预算金额6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说明**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本单位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本单位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